**附件1**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任务分工**

《自评报告》由文案及材料组负责，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院校研究所协助统稿。按照《北京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的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进行了任务分解，组建与8个一级指标相对应的撰写工作组，结合《自评报告》撰写要求和各职能部门工作职责，明确了各撰写工作组的责任部门，由责任部门针对相应的一级指标组织撰写报告。

针对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审核重点”的内涵，明确了自评工作的参与职能部门组成。各参与职能部门应紧紧围绕相应的“审核重点”内容，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结合学校实际，根据责任单位的要求及时高质量提供相应的文字和数据支撑材料。参与职能部门中排首位的职能部门负责对照审核评估指标内涵，针对每个审核重点撰写不少于2500字的书面总结材料。各参与职能部门提供的总结材料是学校《自评报告》撰写的主要依据，必须要有支撑材料。针对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自评报告》撰写具体项目与分工如下。

**1.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由党政办公室牵头，组织部、宣传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马克思主义学院等部门配合，组织落实“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评建工作。

组长：党政办公室主任

成员：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人事处处长、计划财务处处长、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党的领导、思政教育、本科地位”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2.培养过程**

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牵头，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团委等部门配合，组织落实“培养过程”评建工作。

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

成员：学生处处长、就业指导中心主任、团委书记、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教学建设副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教学运行副处长、本科招生办公室主任

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实践教学、课堂教学、卓越培养、创新创业”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强化实践教学体系建设和实践教学改革。

**3.教学资源**

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牵头，会同各教学院（部），开展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及应用型教材等建设，强化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会同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办公室、后勤基建处等部门，开展教学设施、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

成员：科学技术处处长、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网络与信息化办公室主任、后勤基建处处长、各教学院（部）负责本科教学工作副院长

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资源建设”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4.教师队伍**

由人事处牵头，宣传部、教师工作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国际合作交流处、工会等部门配合，开展教师队伍的师德师风建设，提升专职教师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建立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科学评价教师教学效果，重视教师培训与青年教师队伍建设。

组长：人事处处长

成员：宣传部部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科学技术处处长、国际交流合作处处长、校工会常务副主席、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人事处副处长

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师德师风、教学能力、教学投入、教学评价、教师发展”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5.学生发展**

由学生工作（部）处、团委牵头，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国际合作交流处等部门配合，加强学生理想信念、品德修养的教育与学风建设，培养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的能力，开拓学生国际视野，开展学生指导与服务，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培养。

组长：学生工作（部）处（部）处长

成员：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国际合作交流处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教学建设副处长、就业指导中心主任、团委书记

工作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理想信念、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国际视野、支持服务”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6.质量保障**

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会同各教学院（部），完善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加强考试管理，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建立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完善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

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

成员：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质量监控副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教学建设副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负责教学运行副处长、各教学院（部）负责本科教学工作副院长

工作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质量管理、质量改进、质量文化”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7.教学成效**

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牵头，会同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人事处、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办公室、图书馆等部门及各教学院（部），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达成度、适应度、保障度、有效度、满意度进行分析，找到问题点，并进行专项建设。

组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

成员：人事处处长、计划财务处处长、学生处处长、本科招生办公室主任、就业指导中心主任、团委书记

工作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达成度、适应度、保障度、有效度、满意度”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8.分类发展**

由发展规划处牵头，党政办公室、院校研究所、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技处等部门配合，梳理学校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北京市“四个中心”建设发展目标开展的工作及特色工作。

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

成员：党政办公室主任、院校研究所所长、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处长（主任）、科技处处长

工作职责：负责完成《自评报告》中有关“服务面向、特色工作”等文稿撰写，准备相应数据和支撑材料。

**附件1**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审核评估自评报告任务分工**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审核重点** | **责任单位** | **参与单位** |
| --- | --- | --- | --- | --- |
| 1.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 1.1 党的领导 |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 | **党政办公室** | **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组织部 |
| 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 | **宣传部**、组织部、发展规划处 |
| 1.2 思政教育 | 1.2.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 | **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
| 1.2.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 | **马克思主义学院**、人事处 |
| 【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1:350 | **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
| 【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1:100 | **人事处**、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 |
| 【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20元 | **计划财务处**、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 |
| 【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40元 | **计划财务处**、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 |
| 1.2.3 “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宣传部、各教学院（部） |
| 1.2.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 **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各教学院（部） |
| 1.3 本科地位 | 1.3.1 “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 | **党政办公室**、院校研究所、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1.3.2 “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 | **党政办公室**、院校研究所、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师工作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1.3.3 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 | **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200 元（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 | **计划财务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13%（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 **计划财务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所占比例（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10%。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计划财务处 |
| 【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5000元/生。） |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计划财务处 |
| 1.3.4 学校在教师引进、职称评聘、教师考核等制度设计中突出本科教育教学占主体地位的具体举措和实施成效 | **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1.3.5 学校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校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 | **组织部**、人事处、党政办公室 |
| 2.培养过程 | 2.1 培养方案 | 2.1.1 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1.2 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体现产出导向理念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2学分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人文社科学院 |
| 【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32 学时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工程师学院 |
| B2.1.3 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产教融合、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2 专业建设 | B2.2.1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和区域社会经济需要、行业急需的创新性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和相关指标变化理由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就业指导中心、各教学院（部） |
| 【必选】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近三年停招专业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近三年，每年各专业招生人数动态变化量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2.2.2 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和本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机制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就业指导中心、相关学院 |
| 2.2.3 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3 实践教学 | 2.3.1 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15%，理工农医类专业≥25%）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2.3.2 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2.3.3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50%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4 课堂教学 | 2.4.1 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开展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的教学评价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开出任选课和课程总数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小班授课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4.2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网络与信息化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4.3 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情况，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马克思主义学院、经济管理学院、人文社科学院 |
| 【可选】近五年公开出版的专业平均教材数（教材数/本科专业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2.5 卓越培养 | K2.5.1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其实践效果【可选】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各教学院（部） |
| K2.5.2 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提供丰富的选课资源和灵活自主的选课方式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本科生生均课程门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共同讲授的课程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2.5.3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2.5.4 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2.5.5 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2.5.6 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2.6 创新创业教育 | 2.6.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2.6.2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
| 2.6.3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
| 【必选】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可选】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3.教学资源与利用 | 3.1 资源建设 | B3.1.1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3.1.2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3.1.3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中心、后勤基建处 |
| K3.1.4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 **科学技术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4.教师队伍 | 4.1 师德师风 | 4.1.1 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 | **人事处** | **教师工作部**、宣传部、工会、各教学院（部） |
| 4.1.2 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 | **教师工作部**、宣传部、工会、各教学院（部） |
| 4.2 教学能力 | B4.2.1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 | **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各教学院（部） |
| 【必选】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获奖情况 | **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4.2.2 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 | **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各教学院（部） |
| 4.3 教学投入 | 4.3.1 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 | **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4.3.2 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主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课程建设、荣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指导学科竞赛或科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教授副教授占教授副教授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4.4 教学评价 | 4.4.1教师教学效果考核的制度、措施及实施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人事处、各教学院（部） |
| 4.4.2教师教学效果的总体评价及评价反馈机制运行情况与效果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人事处、各教学院（部） |
| 4.5 教师发展 | 4.5.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 **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组织部、宣传部、各教学院（部） |
| 4.5.2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 | **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人均学时数 | **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4.5.3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 | **人事处**、组织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各教学院（部） |
| B4.5.4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 | **人事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 | **人事处**、各教学院（部） |
| K4.5.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 **国际合作交流处**、人事处、科学技术研究院、各教学院（部） |
| 5.学生发展 | 5.1 理想信念 | 5.1.1 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 | **学生工作部** | **学生工作部**、团委、宣传部、各教学院（部） |
| 5.1.2 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 | **学生工作部**、团委、各教学院（部） |
|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 B5.2.1 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可选】在学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可选】生均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和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可选】生均获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专业比赛（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奖励数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团委、各教学院（部） |
| 5.2.2 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团委、人文社科学院、体育部、工程师学院 |
| 【必选】体质测试达标率 | **体育部** |
| 5.2.3 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 | **团委**、学生处、各教学院（部） |
| 【可选】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 **团委**、学生处、各教学院（部） |
| K 5.3 国际视野 | K5.3.1 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以及与本科教育相关的国际交流活动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情况 | **国际合作交流处**、各教学院（部） |
| K5.3.2 国际先进教育理念、优质教育资源的吸收内化、培育和输出共享情况 | **国际合作交流处**、各教学院（部） |
| K5.3.3 学生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 **国际合作交流处**、各教学院（部） |
| 【可选】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 **国际合作交流处**、各教学院（部） |
| 5.4 支持服务 | 5.4.1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 | **学生工作部**、团委、组织部、党政办公室 |
| 5.4.2 学校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 | **学生工作部**、就业指导中心、后勤基建处、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1:200 | **学生工作部** |
| 【必选】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1:4000且至少2名 | **学生工作部** |
| 【必选】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1:500 | **学生工作部**、就业指导中心 |
| 5.4.3 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K5.4.4 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 **学生工作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6.质量保障 | 6.1 质量管理 | 6.1.1 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必选】专职质量监控部门和专职质量监控人员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指在校级教学质量监控部门专职负责本科教学质量监控的人员，不包括教学督导人员。专职质量监控人员数量与在校本科生人数比例≥1:5000，且至少2名。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人事处、组织部 |
| 6.1.2 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针对超学制毕业学生的政策与措施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标准学制毕业率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6.2 质量改进 | 6.2.1 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含院校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6.2.2 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6.3 质量文化 | 6.3.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6.3.2 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7.教学成效 | 7.1 达成度 | 7.1.1 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就业指导中心、各教学院（部） |
| 7.1.2 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就业指导中心、各教学院（部） |
| 7.2 适应度 | 7.2.1 学校本科生源状况 | **本科招生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B7.2.2 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 **就业指导中心**、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可选】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 | **就业指导中心** |
| 【可选】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 | **就业指导中心** |
| 7.3 保障度 | 7.3.1 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办公室、图书馆、体育部、各教学院（部） |
| 【必选】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 **计划财务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必选】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 **计划财务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 |
| 7.3.2 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 **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学技术处、各教学院（部） |
| 【必选】生师比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18:1；医学院校≤16:1；体育、艺术院校≤11:1。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研究生在校生数\*1.5+博士研究生在校生数\*2+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校生数+硕士留学生在校生数\*1.5+博士留学生在校生数\*2+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1+网络本专科在校生\*0.1+本校中职在校生数+其他（占用教学资源的学历教育学生数，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其中：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 | **人事处** |
| 【必选】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50% | **人事处** |
| 7.4 有效度 | 7.4.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各教学院（部） |
| 7.4.2 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各教学院（部） |
| 7.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校友工作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7.5 满意度 | 7.5.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 | **学生处**、校友工作办公室、各教学院（部） |
| 7.5.2 教师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满意度 | **人事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学生处、各教学院（部） |
| 7.5.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 **就业指导中心**、各教学院（部） |
| 8.分类发展 | 8.1 服务面向 | 8.1.1 围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北京“四个中心”建设发展目标开展的工作 | **发展规划处** | **党政办公室**、院校研究所、发展规划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技处、各教学院（部） |
| 8.2 特色工作 | 8.2.1 基于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方案开展的特色工作 | **党政办公室**、院校研究所、发展规划处、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科技处、各教学院（部） |

说明：未在上表中列出的教学院（部）及相关部门，由各责任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联系下发任务。

备注：

1. 高水平应用型大学选择该指标体系。

2. 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包括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

——无特殊标识为所有高校“统一必选项”；

——标识“B”为本类型大学的“类型必选项目”；

——标识“K”为本类型大学的“特色可选项”高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自主选择。

3. 审核重点中定量指标的具体要求可参考国家相关标准。其中，【必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必须选择；【可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10项。

4. 表中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